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5-05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2025 年 10 月 14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 近期，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存在一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函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

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将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相关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相关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不存在泄露的情形。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同时，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票价

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询的核实函及回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